

贵阳人文科技学院学生违纪处分（处理）审批表

学院：文化旅游与区域发展学院

填表日期：2026年2月26日

学生基本情况	姓名	张三	性别	男	出生年月	2007年12月
	政治面貌	中共党员	民族	汉族	籍贯	贵州省贵阳市
	专业班级	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1班	年级	2026级	学号	2026010101001
	身份证号	520202200712111234X			学生电话	12345678911
	居住住址	现居住地址			家长电话	12345678912
	曾经受过何种处分	有就写（年月日，何种处分）；没有就写（无）				
学生违纪事实情况	XX同学，违纪事实（简述事件），根据《贵阳人文科技学院学生违纪处分（处理）办法》第几章第几条第几款的规定，拟给予某某同学警告/严重警告/记过/留校察看/开除学籍处分。 班主任签字： 年 月 日					
学院意见	（学院领导签字内容：情况属实，报学工部审批） 学院负责人签字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					
学生工作部（处）意见	学生工作部（处）负责人签字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					
学校处理意见	学校领导签字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					

- 注：1. 本表中需填写的违纪是相关规定有定性结论的行为，如旷课、打架、舞弊等；
2. 本表后需要附违纪事实调查取证材料（包含考勤、与学生家长联系记录、与学生谈话记录等）；
3. 其它不明事项请参照《贵阳人文科技学院学生违纪处分（处理）办法》执行。